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農學院 111 學年度 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院主管會議記錄

壹、時間：112 年 5 月 30 日(星期二) 中午 13:25~13:50

貳、地點：農學院第一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徐睿良院長

紀錄：鍾明珠

肆、出(列)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伍、主席報告：

顧及教師升等作業品質與提升教師教學、服務、研究能量，擬由院先彙整系(所、學位學程)的意見與建議，作為日後調整審查作業的方向。

陸、上次會議(112 年 4 月 12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主管會議)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：**准予備查。**

序	上 次 會 議 提 案	決 議	執 行 情 形
提案一	評選本院 111 學年度優良導師及優良輔導單位案，提請討論。	本院推薦養殖系陳英男老師、植物醫學系吳立心老師、科農學程林資哲老師為 111 學年度優良導師，相關資料薦送校複評。	照案執行。
臨時動議	無		

柒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農學院

案由：本院升等教師送外審人數及門檻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學術副校長室通知及所提供國立科大升等門檻表辦理。
- 二、國立科大升等門檻表如下：

學校	送審人數	評等成績	升教授	升副教授
臺科大	5 位	傑出(Excellent) 優良(Good) 普通(Average) 欠佳(Below Average)	經至少四位外審委員評定優良以上，且其中至少一位評定傑出，且不得有委員評定欠佳。	經至少四位外審委員評定優良以上，且不得有委員評定欠佳。
台北科大	5 位	傑出(90-100) 優良(80-89) 普通(70-79) 欠佳(69 以下)	須至少有 4 位外審委員評定優良以上，其中至少 1 位評定傑出，不得有委員評定欠佳。	須至少 4 位外審委員評定優良以上，不得有委員評定欠佳。
雲科大	6 位	著作外審成績滿分為一百分	須有四人以上委員評七十五分以上始為及格。	須有四人以上委員評七十分以上始為及格。
高科大	5 位		外審成績須五份中有四份達八十分以上，且平均須達七十五分以上。	外審成績須五份中有四份達七十五分以上，且平均須達七十分以上。
本校	6 位		審查分數以七十分為及格，未達七十分者為不及格；獲四人以上審查及格者，始得繼續複審之程序。	

決議：

- 1.維持外審委員為 6 人；獲 4 人以上審查及格者，始得繼續複審之程序。
- 2.升教授者評七十五分以上始為及格，升副教授者評七十分以上始為及格。
- 3.外審表格需明確表示其評分標準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

玖、散會(13:50)